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语文选修

现代散文选读

教学参考书



江苏教育出版社
JIANGSU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语文选修

现代散文选读 教学参考书



江苏教育出版社
JIANGSU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五、参考资料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语文选修
书 名 《现代散文选读》教学参考书
责任编辑 叶笑春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教育出版社(南京市马家街 31 号 210009)
网 址 <http://www.1088.com.cn>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照 排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宝应县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厂 址 宝应县安宜东路(邮编 225800)
电 话 0514-8262201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5.5
字 数 276 000
版 次 2006 年 10 月第 1 版
 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343-7535-5/G·7220
定 价 17.10 元
批发电话 025-83260760, 83260768
邮购电话 025-85400774, 8008289797
短信咨询 10602585420909
E-mail jsep@vip.163.com
盗版举报 025-83204538

苏教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提供盗版线索者给予重奖

主 编 丁 帆 杨九俊

编写人员 汪 政 王学东

周建成 刘国良

编写说明

本书是为苏教版普通高中课程标准选修教科书《现代散文选读》编写的教师教学用书。

《现代散文选读》是根据《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实验)》选修课程的有关规定编写的,在实施教学时应该符合“课程标准”中关于选修课程以及“诗歌与散文”系列的具体要求。总的来说这门课程是“着眼于鉴赏陶冶”,“重在发挥想像和联想,注重情感和审美的体验”,通过现代散文的选读,培养学生阅读散文的兴趣,使他们能从中外优秀现代散文中认识社会、理解历史、思考人生、感悟自然、陶冶情感、砥砺思想,提高文学鉴赏水平;了解散文的一些一般性的文体知识,掌握散文鉴赏的基本方法,提高阅读与理解作品的能力,对不同作家、作品以及作品的风格与艺术特色有一定的判断力,并且能将自己的鉴赏心得与同学和老师交流,学习写作散文评论与散文鉴赏文章;进一步理解散文的表达功能,掌握散文写人、记事、写景、抒情、状物、说理的基本方法与常见的艺术表现手法,体会构思的过程,建立初步的文体意识,进行散文写作;进一步提高审美判断水平和自主阅读能力,独立进行课外散文的选择阅读,开展探究性学习,对当代散文写作的现象有自己的见解,从而在散文阅读与写作方面形成一定的基础。

作为选修课教学的配套材料,《现代散文选读》的教学参考书的编写基本上延续了苏教版必修课的体例,尽可能体现课程要求,力求简洁、实用。

“教学目标”,从学生学习的角度对每个专题的文本研习、鉴赏探讨、能力培养、知识积累等方面将课程目标具体化。

“作品解析”是本书编写的重点,因为《现代散文选读》所选文本不少是第一次进入教科书,是新篇目,还有一些作家与作品的资料相当稀缺,为了给教学创造条件,这部分内容对作家情况、写作背景、文本的思想内容、艺术特色等都作了分析。

“教学建议”对各专题的教学提出了编者自己的意见,主要是帮助教师进一步理解专题内容,指导教师如何根据散文的功能设计教学方案,以提高教学效率,使学生对散文某一方面的认识得到提高。

“参考答案”则对“品读与探讨”和“积累与应用”作了解答,重点是对这些习题的设计意图的说明以及探讨路径的提示,鼓励教师与学生进行对话,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并不是为学生提供标准答案。

“参考资料”则是围绕各专题的文本来汇集有关作家、作品和与散文专题内容相关的资料,既是对教科书教学内容的补充,也希望有助于教师理解教学内容,创设教学情境。

由于时间紧迫,编者虽尽努力,但错误与不足在所难免,欢迎老师们提出批评与建议,以便今后改进。

目 录

编写说明	1
------------	---

活生生的“这一个”

一、教学目标	1
二、作品解析	1
三、教学建议	19
四、参考答案	20
五、参考资料	22

难以忘怀的故事

一、教学目标	43
二、作品解析	43
三、教学建议	58
四、参考答案	60
五、参考资料	62

是什么让我们感动

一、教学目标	87
二、作品解析	87
三、教学建议	102
四、参考答案	105
五、参考资料	112

文字绘出的图画

一、教学目标	129
二、作品解析	129
三、教学建议	138
四、参考答案	139
五、参考资料	141

人与物的对话

一、教学目标	162
二、作品解析	162
三、教学建议	171
四、参考答案	172
五、参考资料	175

感性与理性同样有力

一、教学目标	196
二、作品解析	196
三、教学建议	206
四、参考答案	207
五、参考资料	208

活生生的“这一个”

一、教学目标

1. 学生通过本专题的学习能真切感受到人性的美和人情的美,能深刻理解一个人的前途、命运是和国家民族的前途、命运紧紧联系在一起的。
2. 学生通过本单元的学习能掌握抓住生活片段、选择典型细节、善用对比衬托来刻画人物的方法。
3. 学生通过本单元的学习能初步掌握欲扬先抑、详略有致等结构文章的方法。

二、作品解析

阿长与山海经

《阿长与山海经》选自鲁迅先生的回忆性散文集《朝花夕拾》,也是该书以写人为主的三篇散文中的一篇(另两篇为《藤野先生》和《范爱农》)。《藤野先生》记的是老师,《范爱农》记的是朋友,而《阿长与山海经》记的则是儿时的保姆长妈妈——一个无名无姓、年轻守寡、淳朴善良、始终给儿时的鲁迅以深切关怀的农妇形象。

本文的题目就很值得深究,同是写人,《藤野先生》和《范爱农》都是以人名为题,本篇为何不以“阿长”为题?阿长在鲁迅家是个没名没姓的女佣,不同身份的人对她有不同的称呼,鲁迅的祖母叫她“阿长”,鲁迅的母亲和“许多别的人”(实际上就是与母亲平辈的人)叫她“长妈妈”,而“我”平时叫她“阿妈”,只有在憎恶她的时候才叫她“阿长”。其实到写作时,作者对长妈妈已经是满怀敬重和感激了,为什么作者还要选择一个他憎恶时才叫的称呼放在题目中呢?作者在文中写了长妈妈很多事,为什么独独选择一个“山海经”放在文题中呢?这些问题将随着我们对文本的深入研究得到合理的解答。

本文是以“我”对长妈妈的感情变化为线索展开的,全文可分为四个部分。

第一部分(1—2小节):简介长妈妈。

这一部分主要介绍了不同人对长妈妈的称呼以及长妈妈名称的由来。“我”的家庭是一个等级森严的封建家庭,即使对一个保姆的称呼也是长幼有别的,祖母最

长,所以叫她“阿长”;母亲与阿长平辈,依着孩子称她为“长妈妈”;“我”是晚辈,则亲昵地叫她“阿妈”。文章第一句所谓的“已经说过”指的是作者已在《朝花夕拾》的首篇《狗·猫·鼠》中提到过长妈妈,那是一个害死隐鼠而又以谎言欺骗小主人的女工,给人的印象似乎并不太好。所以文章开篇,作者就在不经意间暗示了曾经有过的对长妈妈的不满情绪。

接着作者在文章第2小节介绍了“长妈妈”称呼的由来,“长妈妈”的称号原来是顶替了“我”家先前一个女工的绰号而来。这真让我们感到她比孔乙己还要可悲,人们毕竟知道孔乙己还有个属于自己的姓,而长妈妈连自己姓什么也不为人知,直至她辞世三十年后鲁迅写作本文的时候仍不知长妈妈姓甚名谁,可见长妈妈的地位是何等的卑微。鲁迅曾说过,旧中国的妇女,数千年来没有争得做人的地位,她们“连羊还不如”。连姓名都被人忘却的长妈妈正是千千万万旧中国农村妇女的典型代表!

第二部分(3—12小节)写厌烦长妈妈。

这一部分又分两个层次。

第一层次(3—5小节)写厌长妈妈。

这里作者主要选择了几个典型事例写对长妈妈的讨厌,一是厌长妈妈罗嗦(“常喜欢切切察察”),甚至怀疑长妈妈在家中挑拨是非(“我的家里一有些小风波,不知怎的我总疑心和这‘切切察察’有些关系”);二是厌长妈妈限制“我”的行动(“又不许我走动,拔一株草,翻一块石头,就说我顽皮”);三是厌长妈妈睡觉占地(“睡觉时她又伸开两脚两手,在床中间摆成一个‘大’字,挤得我没有余地翻身”)。这些事情完全是从小孩的角度写的,换一个角度也许就不能说她讨厌。“常喜欢切切察察”不是可以说明长妈妈并不是一个自我封闭的人吗?“不许我走动”不是正表现了长妈妈对“我”的关心和负责吗?“睡觉时她又伸开两脚两手,在床中间摆成一个‘大’字”是不是因为白天劳作太累了?这不正说明了长妈妈的勤劳吗?

第二层次(6—12小节)写烦长妈妈。

这一层次主要写烦长妈妈的许多“规矩”和“道理”,重点写的是过年的规矩。从压岁钱说到祝福语,再说到吃福橘,写得非常详尽。这些在小时的“我”看来是太烦了,但在读者特别是外国读者看来,就要当民俗来欣赏了。鲁迅曾对日本友人增田涉说,在他的《朝花夕拾》里,“有关中国风俗及琐事太多,不加注释恐怕不易了解”。鲁迅这样对中国特有的源远流长、神秘奇异的民风民俗的描写,使作品产生了特有的魅力。

第三部分(13—29小节):敬重长妈妈。

这是文章的主体部分,也分两个层次。

第一层次(13—18小节)写因长妈妈具有“伟大的神力”而对长妈妈产生“空前

的敬意”。

这第一次的敬意是由长妈妈讲“长毛”的故事引起的，故事的前半部分是令人毛骨悚然的，但因为“我”觉得这件事和“我”毫不相干，所以并没感到可怕。但当长妈妈讲到她们一排女人脱了裤子，竟能使“外面的大炮”“放不出来”时，“我”“能不惊异”，“不料她还有这样伟大的神力”，“从此对她就有了特别的敬意”。这是由“厌烦”到“敬重”的第一次转折。

但这种敬意随着“隐鼠事件”的发生而逐渐淡薄甚至“完全消失”。这里作者又一次提到“隐鼠事件”，可见这件事在幼小的鲁迅心中印象是非常深刻的。那么，“隐鼠事件”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据鲁迅在《朝花夕拾》的开篇之作《狗·猫·鼠》中介绍说，隐鼠是鲁迅小时候非常喜欢的一种小老鼠。一天，他发现隐鼠不见了，长妈妈告诉他，“隐鼠是昨天晚上被猫吃去了！”于是，“我”就从此痛恨起猫来。后来，“我”竟偶然得到一个意外的消息：那隐鼠其实并非被猫所害，倒是它缘着长妈妈的腿要爬上去，被她一脚踏死了。从此“我”就特别记恨长妈妈，对长妈妈的所言所为也就特别厌烦。作者在写敬重长妈妈的两个故事中间，再次穿插这个“隐鼠事件”，一是为使文章顿起波澜，二是与下文写敬重长妈妈形成鲜明的对比。

第二层次(19—29小节)写因长妈妈为“我”买来了渴慕已久的《山海经》而对长妈妈发生“新的敬意”。

这第二次敬意的缘由是远房祖叔对《山海经》的生动介绍，那“人面的兽，九头的蛇，三脚的鸟，生着翅膀的人，没有头而以两乳当作眼睛的怪物……”对幼时的“我”该有多大的诱惑啊！就在“我”想一睹为快时，祖叔却不知这本书“放在哪里了”，因为祖叔很“疏懒”，“我”又不好意思逼他去找；向别人询问，别人又“不肯真实地回答我”；想自己用压岁钱去买，书店离家又很远，即使去了，书店又关着门；长妈妈来问《山海经》是怎么一回事，“我”虽对她说了，但“我”“知道她并非学者”，所以，“我”认为“说了也无益”。可就在“我”几乎完全无望的时候，长妈妈却给“我”买来了《山海经》。这一部分的蓄势是非常充足的，这就使得《山海经》的到来不同寻常。“我”不仅“似乎遇着了一个霹雳，全体都震悚起来”，而且要满怀感激地说：“别人不肯做，或不能做的事，她却能够做成功。”慨叹长妈妈“确有伟大的神力”。如果说，前面写长妈妈脱裤子挡大炮的“神力”不免含有难以全信的嘲讽之意的话，那么，这里用“确有”来修饰“伟大的神力”就完完全全表达了“我”的感激和佩服之情了。

由此可见，《山海经》一事在“我”与长妈妈的交往中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它彻底颠覆了“我”原先对长妈妈的一切不好的印象，“我”终于由“厌”长妈妈、“烦”长妈妈到“敬”长妈妈。发生这种转变的根本原因就是《山海经》，现在，我们就不难理解作者为什么要在众多事件中选择“山海经”与“阿长”一起放在文题中了。

第四部分(30—31小节)写哀悼长妈妈。

行文至此，作者对长妈妈的感激和敬重之情溢于言表，他终于不自觉地用“阔气一点”的“我的保姆”来称呼长妈妈了。接着用看似平实的语言交了三件事，一是长妈妈辞世已三十年了，说明时光流逝之快；二是表示自己对最敬重的长妈妈的姓名和经历至今仍然一无所知，表达了一种深深的遗憾之情；三是从仅知道的长妈妈只有一个过继的儿子，猜测长妈妈是个青年守寡的孤孀，表现了对长妈妈不幸身世遭际的同情。

最后一小节，作者用饱蘸感情的祈使句，改用第二人称，表达了对长妈妈由衷的祝愿：“仁厚黑暗的地母啊，愿在你怀里永安她的魂灵！”这里所说的“地母”有两层意思，一是指“坟墓”（因为它是“黑暗”的），阿长在那里休息；二是指“大地母亲”（因为它是“仁厚”的）。在鲁迅的心目中，阿长与“地母”已经融为一体了，她的灵魂已在那里“永安”了。文章以“仁厚黑暗的地母啊，愿在你怀里永安她的魂灵”结束，表达了作者对长妈妈的深切怀念之情。它凝聚着鲁迅对长妈妈的全部情思，寄托着鲁迅对善良者的衷心祝愿。这时的长妈妈，不再粗俗，不再可笑，激荡在我们心中的只有深深的怀念。

这是一篇以写人为主的散文，作者按生活的本来面目，真实而亲切地再现了自己童年时与长妈妈相处的情景，刻画出一个真实、生动、鲜活的普通劳动妇女——长妈妈的形象。她饶舌多事、不拘小节，有许多繁文缛节，但为人诚恳、热情，有着淳朴、宽厚、善良、仁慈的美德，文中表达了作者的深切怀念之情。其词恳切，其情真切，十分感人。作者在人物刻画方面是颇见功力的，主要特点有以下三点。

一、善抓细节。写人物最怕把人物的鲜明性格淹没在一般性的叙述之中，俗话说，于细微处见精神。写小说需要如此，写记人散文又何尝不需要如此呢？鲁迅就是善抓细节的高手，为了表现长妈妈爱罗嗦，爱说闲话，作者写她“向人们低声絮说些什么事。还竖起第二个手指，在空中上下摇动，或者点着对手或自己的鼻尖”。为了表现长妈妈的粗鲁和不拘小节，作者写“一到夏天，睡觉时她又伸开两脚两手，在床中间摆成一个‘大’字”。有关“元旦”早晨的一段描写也十分生动，“我”一醒就要坐起来，“她却立刻伸出臂膊，一把将我按住。我惊异地看她时，只见她惶急地看着我。她又有所要求似的，摇着我的肩”。当“我”忽而记得了隔夜长妈妈的提醒——喊“阿妈，恭喜”时，她“于是十分喜欢似的，笑将起来，同时将一点冰冷的东西，塞在我的嘴里”。这些细节都传神地写出长妈妈对“我”的关心和祝福。

二、详略有致。写人的散文既忌琐碎，又忌粗疏。鲁迅在写长妈妈时就既有简笔，又有繁笔。第二部分写“厌”长妈妈时略写了她的罗嗦和对“我”的管制，而详写了她的睡相；这一部分写“烦”长妈妈时略写了长妈妈所教的生活中的一般“道理”，而详写了过年的“规矩”；第三部分写“敬”长妈妈时，虽两件事都用了繁笔，但第二件“山海经事件”写得更为详尽。由于详略得当，文章就显得错落有致，人物也

显得血肉丰满。

三、欲扬先抑。这是本文构思上的一个重要特点。文章从一开始就表达出作者对长妈妈的厌烦和不满，厌她罗嗦，厌她限制“我”的自由，厌她睡相不好；烦她规矩太多，烦她道理太多。就在读者似乎感到长妈妈一无是处时，作者笔锋一转，详细叙写了两件令他敬重的事。由于前面“抑”得太多了，后面的“扬”就给人以奇峰突起的感觉，人物形象霎时间就高大起来。现在我们再回过头来探究一下本文的题目，看看作者有没有什么玄机在其中。“阿长”是作者在憎恶长妈妈时才这样叫的，因此，“阿长”代表的是作者在文章前半部分所表达的情绪。“山海经”事件是彻底改变“我”对长妈妈看法的重要事件，也正因为有了“山海经事件”，“我”才真正由“厌烦”长妈妈变成了“敬重”长妈妈。因此，“山海经”是敬重长妈妈的代表性事件，“山海经”代表的就是文章后半部分所表达的情绪。那么，本文题目“阿长与山海经”是否隐含着“从‘厌烦’到‘敬重’”的意思呢？

我的母亲

本文是胡适所写自传的一部分，回忆的是他的母亲。胡适的母亲冯顺弟，是安徽绩溪县中屯人。她16岁嫁给当时已48岁的胡适的父亲胡传做填房，三年后胡适出世。六年后，也就是在胡适母亲23岁时，胡适的父亲不幸去世。年纪轻轻就丧了夫，做了寡妇，这是一个中国妇女的最大的不幸！而当时胡传前妻曹氏所养的女儿都比胡适的母亲大，她守寡23年，“以少年作后母，周旋诸子诸妇之间”，再加上家道中落，经济困窘，诚如她的儿子所说，“困苦艰难有非外人所能喻者”。所以作为一个特别家庭特殊时期的特别的母亲，要抚养自己的儿子，又要支撑整个家庭，需要承受怎样的痛苦和压力，需要具备怎样的智慧和品德？在阅读本文时，我们必须注意这个要素来把握文章。

全文可分三个部分。

第一部分：回忆作者从幼年到少年九年中的若干经历，为写母亲作铺垫。

这一部分主要交代了这样几件事：

(1) 交代自己文绉绉的性格的主要成因：一是“我”小时身体弱，不能跟野蛮孩子一块儿玩；二是“母亲也不准我和他们乱跑乱跳”；三是因为“先生”之名，自己不能不装出点“先生”的样子。

(2) 写自己爱学习的习惯和儿时最活泼的游戏——组织戏剧班做戏。

(3) 写失去学习音乐和绘画的机会。

在作了以上三点交代后，作者自然引出了自己的母亲，“恩师”和“慈母”是作者对母亲的最高评价，“做人”则是母亲训练“我”的主要课题。

有人也许要问,课文标题为“我的母亲”,而文章前三段只有一句提及母亲,其他内容似与“母亲”无关,这是为什么呢?

这个问题要从这篇文章的原作谈起,这篇课文节选自胡适先生四十岁时所写的自传体散文《四十自述》,传主实际是作者本人,作者写母亲是把母亲作为自己人生成长道路上的第一位“恩师”来写的,所以开头就写了较多的自己童年的经历。作者在前三段想表明他的童年生活,除了看书之外,是贫乏的,是有缺憾的,正是在这一背景下,是母亲“给了我做人的训练”,这不仅弥足珍贵,使“我”永久铭记,而且影响巨大。这样看来,前三段实在不是闲笔,不仅为写母亲起到很好的铺垫作用,而且与文末写自己在母亲影响下的进步相呼应。

第二部分:重点回忆母亲对“我”的教育、关心以及对家庭成员的态度。

这一部分的第一层次写母亲对自己的严格要求,天刚亮就把“我”喊醒,不允许“我”养成睡懒觉的习惯;醒来后看“我”清醒了,就帮“我”反省昨天言行有误的地方。胡适的母亲不识字却很识事,她也许不懂“君子一日三省吾身”的道理,但她却懂得及时帮助孩子总结得失的重要。母亲把教育孩子的时间选择在早晨是很见用心的,如果昨天犯了错,当时就批评,孩子可能一下子不能接受。待睡了一晚上了,事也过了,气也消了,这时候,心平气和地说几句,孩子一般都能听得进去。再说早晨刚起床就接受了妈妈的教诲,一整天孩子说话做事都会特别小心。我们可以想见,在这每天的教育提醒中肯定贯串着一个永恒不变的主题,那就是如何做人。当然母亲更多的是督促“我”用功读书,成为像“我”父亲一样的人。父亲的早亡使母亲在这样一个家庭中的处境是很尴尬的,要想在这样一个家庭能够生存下去,惟一的途径就是让自己的亲生儿子有出息,将来才能够有所依靠。尽管胡适的母亲和丈夫只共同生活了6年多,她对丈夫的思想事业也不真正了解,但她虔诚地崇拜丈夫,尊敬丈夫,爱她的丈夫,可以说是一个丈夫至上主义者。儿子的将来应该是怎样的呢?她不具体知道,只是希望儿子学他的老子,能走他老子的道路。她常对儿子述说他父亲的种种好处,叮咛说:“你总要踏上你老子的脚步。我一生只晓得这一个完全的人,你要学他,不要跌他的股。”在母亲督促下,小时候的胡适是同龄人中最用功的,十天之中,总有八九天是小胡适第一个去开学堂的门。

母亲管教胡适很严,但“从来不在别人面前”骂胡适一句或打胡适一下,保护了小孩子的自尊心。这是非常难能可贵的。母亲对胡适的批评教育,方式也是多样的。有时是事发当时用严厉的眼睛望一下,有时是第二天醒来后“教训”,有时则是等到夜深人静时“行罚”。总之是决不放过孩子的任何一点错误。

这一部分作者还详细回忆了一件因自己说了一句轻薄的话而遭母亲责罚的事。事情的起因很简单,“我”的姨母怕“我”受凉,“拿了一件小衫出来叫我穿上”,可“我”不肯穿,还借用姨母话中的“凉”字的谐音引到“娘”字上,再引到“老子”上,

说了句“老子都不老子”的话。本来胡适也就是开玩笑地说自己并不怕凉，但这段话前后连起来理解，实际上表达的意思就是，老子都不在了，还要娘干什么呢？这句话既伤害了母亲，也伤害了父亲。难怪母亲听了这话之后“气得坐着发抖”，“我”自然被“重重的责罚了一顿”。

母亲虽然兼任“严父”，但她毕竟还是“慈母”。当“我”因用手擦眼泪擦进了细菌而害了一年多眼翳病之后，母亲“心里又悔又急”，“悔”的是不该对孩子管教那样严厉，“急”的是孩子的眼病不知何时能好。听说用舌头舔可以将眼翳舔去，母亲就“真用舌头舔我的病眼”。这里的一个“真”字表现了“我”的出乎意料和感激，一个“舔”字把一个慈母的拳拳爱子之情表现得淋漓尽致。这一层作者用“这是我的严师，我的慈母”作了总结，“严师”、“慈母”是胡适对母亲的最为准确的评价。

这一部分的第二层次主要是写母亲与家人的相处，母亲是16岁嫁到胡家来的，胡适父亲胡传的前妻曹氏所生的子女大都比胡适的母亲大几岁，父亲在世时有父亲撑着，胡适的哥哥嫂嫂们还不敢造次。现在父亲不幸逝世了，母亲在家的地位就很尴尬。按辈分，她是后母，是长辈；按年龄，她还没有叫她母亲的儿女们（除胡适）大；按职责，她要负担起管家的重任。如果大家都明理，都懂事，都理解做后母的难处，那胡适母亲的日子还好过些，偏偏这一家人都不是省油的灯，“大哥从小便是败子，吸鸦片烟，赌博”，“大嫂是个最无能而又最不懂事的人”，“二嫂是个很能干而气量很窄小的人”。面对这么一些人，这个当家的后母的日子还能好过吗？难怪胡适说：“这种生活的痛苦，我的笨笔写不出一万分之一二。”

母亲解决家庭问题有三大法宝：

一是“请”，就是家里遇到靠权威才能解决的问题，母亲就请本家长辈来助阵。大哥乱花钱，母亲就“几次邀了本家长辈来，给他定下每月用费的数目”；除夕夜讨债的来了，母亲“央一位邻舍本家到我家来，每一家债户开发一点钱”；五叔冤枉了母亲，母亲就“请了几位本家来”质问他。

二是“忍”，除夕夜，母亲打发了讨债的之后，大哥回来了，母亲“从不骂他一句”，“脸上从不露出一丝怒色”；大嫂二嫂闹矛盾时，母亲“只装做听不见”，有时实在忍不住了，就到左邻右舍去“闲谈”，“从不和两个嫂子吵一句嘴”。中国传统美德中的宽容隐忍在胡适母亲这儿被发挥到了极致。

三是“哭”，一个人的忍耐总是有限度的，母亲也有“实在不可再忍的一天”，先是轻声哭，渐渐才哭出声来。母亲的哭完全是一种内心的发泄，“她不骂一个人，只哭她的丈夫，哭她自己苦命”。母亲的哭也是有神奇效果的，她能哭来闹气的嫂嫂送茶劝哭，她还能哭来家中“一两个月的太平清静日子”。透过母亲的哭，我们分明感受到母亲内心所承受的巨大痛苦和委屈。

母亲不仅有宽容隐忍的一面，也有刚性的一面。关于有损人格尊严的事，母亲

是决不宽容的。五叔的一句诬言气得母亲大哭，母亲请了几位本家来当面质问五叔，一直到五叔当众认错赔罪才肯罢休。这表明母亲做人是有原则的，这使得母亲的形象更加真实，更加丰满。

这一层次作者用较多的笔墨写母亲与家人相处的情形。这看似游离“母亲是我的恩师”的主旨，其实不然。我们常说母亲是人生的第一位老师，这主要不是体现在母亲如何“教导”上，而更多地体现在母亲平时怎样待人接物对自己的影响上。因此，可以说，写母亲与家人相处的情形，同样也是在写“母亲是我的严师”，写她以身示范对“我”的耳濡目染、潜移默化的教育和影响。也就是不仅写了母亲对“我”的“言传”，更写了母亲对“我”的“身教”。

第三部分：写母亲对自己的深远影响。

文章结尾写道：“我在我母亲的教训之下住了九年，受了她的极大极深的影响。”这“极大极深的影响”表现在哪些方面呢？这正如作者自白道：学得了好脾气，学得了待人接物的和气，能宽恕人、体谅人。其中主要是如何做人方面，母亲让作者养成了宽容、善待、体谅的品性。作者写此文时，年已四十，而且已是大学者和文化名人了，但他说“混”了二十多年，用词极为谦逊，讲究分寸。而且在说到自己的“美德”时，还用了“如果”、“学得”、“一丝一毫”、“一点点”等限制词，这些都体现了胡适先生的谦谦君子风度。文风，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一个人做人的态度、风格，而胡适先生的文风正是母亲潜移默化地影响的结果。

天下写母亲的文字何其多也，但胡适的《我的母亲》为什么常常被不同选本的编者所看中呢？它有着怎样的独特魅力呢？

首先，作者将人物放置在特殊的环境中进行刻画。

胡适的母亲 23 岁便成了寡妇，母亲一方面要把胡适抚养成人，同时，作为后母后婆，她还要照管丈夫前妻留下的与自己年纪相仿的又不甚懂事的儿子儿媳，这就使得“母亲”的处境十分艰难和尴尬。母亲却能用她的智慧，用她的温柔，用她的宽容，用她的坚毅，平息了家中的一次次风波，赢得了家人的尊重。

其次，作者在看似平实的叙述中对人物作了饱含深情的描写。

本文之所以能具有感人至深的力量，当然不是凭借什么宏伟的结构和华丽的文字，而是倚仗它的平实。平实的语言，朴素明净，把母亲的性格刻画得入木三分：“每天天刚亮时，我母亲便把我喊醒”，“催我去上早学”。在儒家思想占统治地位的旧中国，女性的地位极低。更何况胡适之母是一个封建大家庭的主妇，她身为寡妇又兼后母，除了巴望亲生儿子“踏上”他“老子”的脚步外，还能企盼什么？所以“我母亲管束我最严，她是慈母兼任严父”。对于非己所生的儿子、媳妇，母亲则“事事留心，事事格外容忍”，“她实在忍不住了，便悄悄走出门去”，或者“轻轻地哭一场。她不骂一个人，只哭她的丈夫，哭她自己苦命”。母亲忍辱负

重的痛苦形象，只通过这平淡的叙述，便跃然纸上，并在读者心中碰出同情的回响。没有华丽辞藻的堆砌，对母亲的爱倒显得深沉而质朴。文章在平淡的语言下，多了一份感情。这份宽广、持久的母子之爱，通过淡似白描的勾勒，显示出感人至深的艺术效果。

把栏杆拍遍

梁衡是我国著名散文作家、新闻理论家，他所开创的理性散文，一扫杯水波澜、无病呻吟之风，处处洋溢着积极壮美的阳刚之气。在文学创作过程中，梁衡一直坚持边写作边思考探索文学规律，他首开先河打破杨朔模式，主张散文要求真、求美、求新，提倡写大事、大情、大理……《把栏杆拍遍》就是一篇充满阳刚之气的壮美之作。

“把栏杆拍遍”语出辛弃疾的《水龙吟》，宋代王辟之在《湘水燕谈录》中记载，一个“与世相齟齬”的刘孟节，他常常凭栏静立，怀想世事，歛衽独语，或以手拍栏杆。尝有诗曰：“读书误我四十年，几回醉把栏杆拍。”所以，“栏杆拍遍”往往表示借拍打栏杆来发泄心中说不出的抑郁苦闷之气。作者认为为辛弃疾造像，最贴切的题目就是“把栏杆拍遍”。在词人把栏杆拍遍的振聋发聩的声响中，我们读出了辛弃疾真实的复杂的心情：不满、愤懑、焦虑、懊恼、无奈、等待、企盼……

这是一篇带有人物评传性质的散文，作者为我们塑造了一个叱咤风云而又命运多舛的爱国词人辛弃疾的形象，揭示的是辛弃疾怎么从一个爱国志士成为爱国词人的过程及原因。

文章的第一段是全文的总起。它告诉读者，全文要探索的是辛弃疾怎么从一个爱国志士成为爱国词人的，以及这个过程是如何决定了他的词、他本人在文学史上的惟一性和独特地位的。作者首先就把辛弃疾放在中国历史的大背景下，抓住他的“以武起事，而最终以文为业”的特点，突出了他在中国文学史上的“惟一性”和“独特性”。

文章的主体部分是将对辛弃疾的人生遭际的介绍与对他的诗词创作的评价交错起来写的。

辛弃疾(1140—1207)，字幼安，号稼轩居士，历城(今山东省历城县)人。生长在金兵占领地区。22岁时，率领2000多人一起抗金，投奔以耿京为首的农民义军，为耿京掌书记。辛弃疾后归南宋，正值南宋统治集团中妥协投降势力嚣张得势之时，他与之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宋孝宗乾道元年(1165)，他写了《美芹十论》，六七年之后，再写《九议》。他反复上书，议论恢复大计，批驳悲观论调，但均未被采纳。在历任地方官期间，发展生产，训练军队，为北伐积极做好准备，表现出非